**合同草案条款**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陕西省公安厅购买无人机巡查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内容**

陕西省公安厅购买无人机巡查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二、合同组成**

1.下述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本合同条款及其所有附件。

（2）甲方的磋商文件及澄清文件。

（3）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双方与合同有关的往来信函、传真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确认后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7）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确认的补充协议。

2.如果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内容违背或低于甲方磋商文件要求或任何可能导致影响当次采购目的的情形，均应当被视为乙方自动放弃磋商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中相应部分而同意以磋商文件相应内容为准。如果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内容高于甲方磋商文件要求，则以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质疑解答文件内容为准。如果合同条款与合同附件有矛盾之处，以合同条款内容为准。如果合同附件之间有矛盾之处，以有利于甲方的附件内容为准。

3.上述合同文件应能够相互解释、相互说明。如合同文件之间出现不一致，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第（1）款至（6）款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对于第（7）款中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包括（1）-（6）款中所列的所有文件）存在不一致，以签订日期在后的补充协议为准。

**三、服务期、服务地点**

1.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 ），包括完成项目完成过程中的所有费用。固定总价不因任何因素变化而调整。

**五、合同结算**

1.合同款的支付：以甲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付款方式：按绩效评分制予以支付费用。

备注：根据任务完成的情况进行打分，以区县为单位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罂粟1000株以下计2分；发现1000株以上，不满2000株计3分；发现2000株以上，不满3000株计5分；发现3000株以上，不满5000株计8分；发现5000株以上计10分。所有重点区县总体平均8分以上全额支付费用；5分以上，8分以下支付总费用80%，5分以下支付总费用50%。同时，无人机服务商因数据不准确，不积极配合公安部门的，可扣除部分费用或要求重新执行任务。

付款依据：满足付款条件的情况下，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书面付款通知（注明开户行及账户信息）以及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履行付款义务。如因乙方缘故（如开具增值税发票延误等）导致甲方无法按时付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开户银行指定账户为：

收款人：

开户行：

账号：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2.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3．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4.甲方将向乙方提供为完成服务工作所需要的信息、资料和其他相关协助。

5.甲方若认为乙方履行合同不力严重影响项目服务质量，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主要人员，直至终止合同；

6.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7.甲方有权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估，若服务评估结果不合格，甲方有权扣除不超过10%的合同金额或终止合同。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

3.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5.乙方必须具有履行本合同书所需的技能，必须按照相关的职业准则完成其全部职责；

6.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交相关文件、资料；

7.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严格保密；

8.解答甲方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询问，接受甲方监督和检查；

9.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并提交工作成果，确保所提交成果的资料必须符合相关国家标准；

10.乙方人员服务期中发生任何安全问题均与甲方无关。

**七、知识产权**

1.未经甲乙双方商定，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相关技术资料。本项目在开发、使用和维护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所有资料，未经甲方授权代表书面许可，不得留存，私自查阅及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2.甲方对乙方本合同项目正常运行和维护所需的各个部分的软硬件拥有全部使用权。未事先获得甲方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擅自使用。

3.乙方保证最终提供给甲方的本合同项目整体不得包含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引起任何第三方基于该产品知识产权的指控。

4.如第三方指控乙方或甲方侵犯了该方相关知识产权，乙方将自费就上述指控为甲方辩护，并支付诉讼或经甲方同意的和解中甲方发生的一切费用以及损害赔偿金、损失和律师费。对甲方因该纠纷产生的相应损失，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5.本合同条款的规定不因本合同的到期而失效。

**八、其它事项**

1.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2.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九、合同的解除**

1.如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造成甲方人员或第三人人身伤害或其他安全事故的；

（2）乙方违反约定，或不能完成甲方指定的工作任务，经甲方指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仍未改正的。

（3）本合同约定属于乙方的义务，但乙方未按合同履行的其他情形。

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服务的，则自违约之日起每日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若乙方未按售后服务承诺及时提供售后服务或提供服务质量不符合承诺要求等违约的，每次违约，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自行聘请第三方提供相应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或由甲方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如约定质保金时），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在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整个过程中，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双方同意，在不可抗力的影响下，受阻方可暂时停止执行本合同的受阻部分。当不可抗力事件持续的时间超过30日时，双方可就解除本合同及其未尽事宜进行协商处理。任何一方无须对不履行或延迟交货所引起的损失或损害负赔偿责任，但受影响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提供有权部门的书面证明。因受影响一方未及时通知导致损失扩大的，损失扩大部分的违约责任由受影响的一方承担。

5.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于30个工作日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

6.如有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十一、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遭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重大自然灾害、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十（10）个日历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的形式寄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二十（20）个日历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

**十二、税费**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2.中国政府依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十三、保密**

1.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等；

3.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4.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是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十四、破产终止合同**

当乙方破产或无提供服务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单方解除合同；并且该终止合同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采取或将采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五、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由采购人与成交单位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合同生效**

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2.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3.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4.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5.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的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原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盖章） | （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日期： | 日期： |